

DB4201

武汉市地方标准

DB 4201/T 722—2024

猕猴桃规模化种植园建设技术规程

Code of practice for construction of large-scale kiwifruit orchard

2024 - 12 - 09 发布

2025 - 01 - 09 实施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产地环境 1

5 园地选择 1

6 果园规划设计 1

7 果园建设 2

8 档案管理 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武汉市农业科学院提出。

本文件由武汉市农业农村局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武汉市农业科学院、武汉市经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乐有章、戢小梅、陈志伟、刘倩、舒长青。

本文件实施应用中的疑问，可咨询武汉市农业农村局，电话：027-65652315，对本文件的有关修改意见建议可反馈至武汉市农业科学院，电话：027-88121882，邮箱：390086056@qq.com。

猕猴桃规模化种植园建设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猕猴桃（*Actinidia*）规模化种植园建设技术规程的产地环境、园地选择、果园规划设计、果园建设、档案管理的基本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武汉市猕猴桃规模化（不小于3.33 hm²）果园的标准化建设。地理环境类似地区可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9174 猕猴桃苗木
- GB 50288 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规范
- GB/T 50363 节水灌溉工程技术标准
- GB/T 50485 微灌工程技术规范
- NY/T 391 绿色食品 产地环境质量
- NY/T 394 绿色食品 肥料使用准则
- NY/T 525 有机肥料
- NY/T 2148 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产地环境

应符合NY/T 391规定。

5 园地选择

坡度应不大于25°。宜选择非风口区、半阳坡、土层厚≥50 cm、pH值介于5.5~7.0之间、有机质含量≥1.0%、质地疏松的轻壤土、中壤土或沙壤土。地下水位宜不高于100 cm。交通便利。

6 果园规划设计

6.1 园地测绘

宜绘制1：200~1：500的果园平面图，标明各种地类界限、各级行政界限、河流、村庄、道路、

建筑物、池塘、耕地、荒地、植被及等高线等,并分类统计、计算各种土地类别的面积。

6.2 园区布局

园区内各部分所占面积比宜为猕猴桃种植区 80%~85%,道路 5%,防风林 5%~10%,生产管理用房、苗圃、蓄水池、堆场等 5%~10%。

6.3 作业小区

宜按 $3\text{ hm}^2\sim 4\text{ hm}^2$ 划分作业小区。

6.4 道路系统

6.4.1 主干道

总面积 $8\text{ hm}^2\sim 10\text{ hm}^2$ 的园区宜设置主干道,宽 $7\text{ m}\sim 10\text{ m}$ 。

6.4.2 支路

作业小区之间宜设置支路,连接主干道,宽 $4\text{ m}\sim 6\text{ m}$ 。

6.4.3 作业道

作业小区内设置作业道,连接支路或主干道,宽 $1\text{ m}\sim 3\text{ m}$ 。

6.4.4 排灌系统

应符合GB 50288、GB/T 50363、GB/T 50485和NY/T 2148的要求。灌溉系统宜采用水肥一体化。

6.5 配套设施

宜根据果园规模及生产管理需要,建设农药与肥料贮藏与配制、农机具存放、果品临时贮藏与包装等配套设施。对于抗性较差的优质品种宜建设大棚温室进行避雨栽培。

7 果园建设

7.1 基本要求

应有果园建设施工图纸,主体工程应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施工。土地整理与土壤改良、排灌设施、棚架设施等田间工程建设工期宜于苗木定植前结束。棚架安装应牢固、整齐、安全,便于田间作业。

7.2 品种、砧木及苗木选择

7.2.1 主栽品种宜选择中华猕猴桃 (*Actinidia chinensis*)、美味猕猴桃 (*A. deliciosa*) 中抗性强、优质、丰产、稳产的品种。

7.2.2 砧木应选择亲和力高、耐涝抗病、有助果品质量提升的砧木品种。宜选用对萼猕猴桃 (*A. valvata*) 作砧木或基础(根砧),米良一号作中间砧。

7.2.3 授粉树应选择与主栽品种花期一致或相近、花粉量大、发芽率高、亲和力高,与主栽品种寿命相近的品种。授粉树与雌株比例宜为 1:1~1:8,配植方式宜为行列式或中心式。

7.2.4 苗木质量应符合 GB 19174 的规定。

7.3 土地准备

- 7.3.1 土地整理：清除园地垃圾、杂草、杂木，按作业小区进行土地平整。
- 7.3.2 土壤改良：每 667 m² 宜施符合 NY/T 525 要求的有机肥料 5 t~10 t，并全园耕翻 40 cm~60 cm。
- 7.3.3 开厢起垄：作业小区内应开挖围沟、腰沟。围沟深 80 cm~100 cm，宽 80 cm~100 cm；腰沟深 60 cm~80 cm，宽 50 cm~60 cm。宜按宽 8 m 包沟开厢，厢沟深 40 cm~50 cm、宽 40 cm~50 cm，并在每厢中间距两边厢沟中线 2 m 处起种植垄 2 条，种植垄宽 1 m、高 30 cm。

7.4 棚架搭建

平原丘陵地区猕猴桃园宜采用平棚架。组件包括立柱、边柱、角柱、主线（或主梁）、架面拉线、锚固件等，其构件及形状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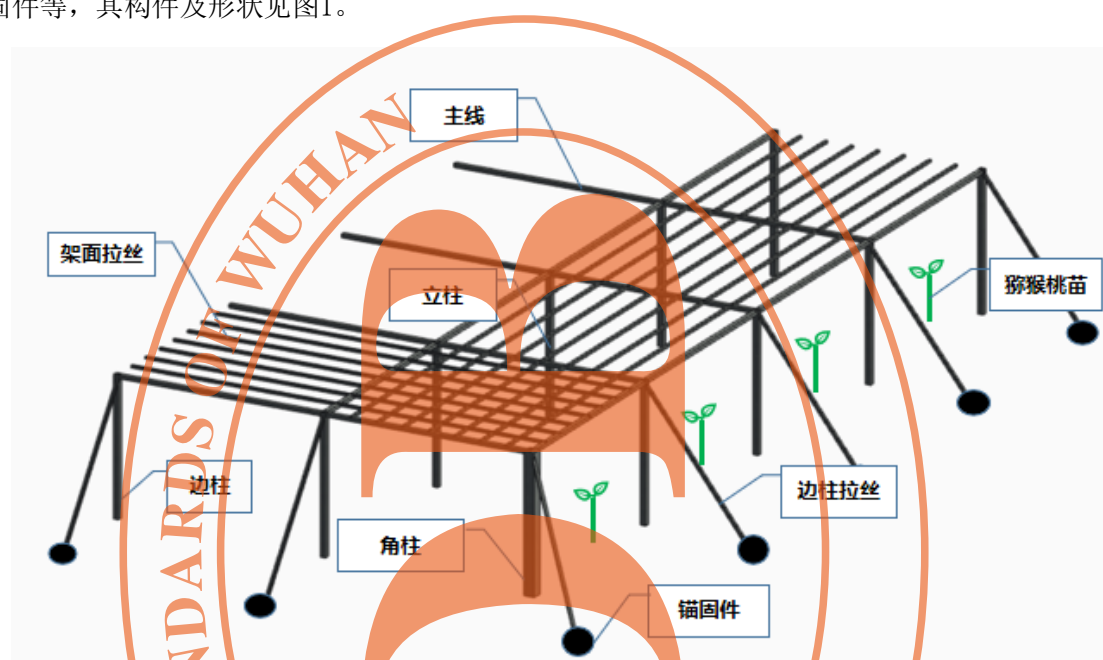


图1 平棚架搭建构形示意图

7.4.1 立柱

沿种植垄中心线埋设，间距宜 4 m~6 m，垄间立柱对齐。宜采用水泥立柱或镀锌钢管立柱，其中水泥立柱规格宜为 (70~100) mm × (70~100) mm × (2200~2400) mm；镀锌钢管立柱规格宜为 50 mm（直径）× 3 mm（壁厚）× (2000 mm~2200 mm)（长度）。镀锌钢管立柱应加装 30 cm × 30 cm × (20~60) cm 混凝土预埋底座。

7.4.2 边柱和角柱

边柱埋设于棚架周边，角柱埋设于棚架周边转角，宜用水泥柱。边柱采用与 7.4.1 相同的水泥立柱，角柱规格宜为 120 mm × 120 mm × (2400~2600) mm。

7.4.3 主线（主梁）

横向和纵向架设于柱顶端，宜采用钢绞线（称主线，7股，每股直径 2.2 mm）或热镀锌钢管（称主梁，规格 50 mm（直径）× 3 mm（壁厚）× 6000 mm（长度））。

7.4.4 架面拉线

横向和纵向架设于主线或主梁上，宜采用热镀锌钢丝（规格2.6 mm直径），或铝包钢丝（规格2.8 mm直径），或铝包铁丝（规格3.0 mm直径），间距50 cm～70 cm。

7.4.5 锚固件

埋设于边柱和角柱正外侧，宜用石块或水泥块，规格宜500 mm×500 mm×500 mm，埋设位置宜使拉线与地面成45°夹角。

7.5 防风设施

7.5.1 位置

宜设于防护区南北外侧，走向与主风向垂直，与果树间距宜5 m～8 m。

7.5.2 防风林

应选择适应性强、与果树无相同危害性病虫害、非果树病虫害中间寄主的树种。宜选择水杉、杨树、女贞等树种。主林带宜3行～5行，其中乔木2行～4行，行距1.0 m～1.5 m，株距1.0 m。灌木1行，采用针叶、阔叶树种混植或乔、灌木种混植。乔木种植于林带中间，小乔木和灌木树种依次栽植于林带两侧。副林带（折风带）宜2行，1行乔木和1行灌木，设置于主林带内侧，建立在园内支道、排灌沟边沿。

7.5.3 防风墙

不宜建防风林的地块，应选择安装专业防风墙生产厂家生产的防风墙。

7.6 栽植

裸根苗宜每年的2～3月份（解冻后至芽萌动前）栽植，容器苗可四季栽植。种苗栽植于种植垄中间，宜按2.0 m～4.0 m间距开挖50 cm×50 cm×50 cm大小的定植穴，每穴先施有机肥料25 kg～40 kg、再施过磷酸钙1 kg，覆土拌匀平垄。处理好的种苗在拌好土的大穴中间开可让种苗根部舒展的小穴栽植，埋土至根颈部，浇足定根水，然后苗基覆土使根颈与垄面齐平。栽植密度根据不同品种的树冠和长势而定，每亩宜栽植42株～84株。

底肥使用应符合NY/T 394的规定。

8 档案管理

应建立生产档案，对建园过程中的规划书、设计施工图纸、建设过程的主要技术环节、品种布置图等予以记录存档。档案长期保存。